



Food
Authority



食品安全监督员 要求指引



食品安全监督员（FSS）

为什么食品安全监督员非常重要？

新南威尔士州食品法规要求，餐饮及零售食品服务业的特定食品企业至少要委任一位经过培训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食品安全监督员的目标是预防因食品处理或制备不当而造成消费者食物中毒和生病。

统计数据表明，新南威尔士州逾三分之一的食源性疾病是由于零售食品企业的食品处理不当引致的，每年因此而给社会造成的医疗保健成本和收入损失多达数亿澳元。

委任食品安全监督员可以让食品企业提升现场食品安全保护措施，让消费者在新南威尔士州外出就餐或购买食品时能够放心。

哪些企业需要食品安全监督员？

食品安全监督员要求适用于零售领域加工和销售下列食品的企业：

- 即食食品；
- 具有潜在隐患的食品（需要温度控制的食物）；
- 未使用供应商原始包装销售和提供的食品。

这类企业包括：

- 餐馆
- 咖啡馆
- 外卖店
- 餐饮业者
(例如，在某个固定地点加工和提供食品)
- 流动餐饮业者
(例如，加工后将食品运送到多个地点)
- 面包店
- 酒馆
- 俱乐部
- 酒店
- 临时性经营场所
(例如，食品市场的摊位)
- 流动食品商贩
(例如，利用餐车加工和销售食品的商贩)
- 超级市场熟食销售柜台
(例如，销售热熟食鸡的地方)

某些食品企业不需要委任食品安全监督员。

详情请参阅食品局网站

www.foodauthority.nsw.gov.au。

食品安全监督员的职责是什么？

食品安全监督员：

- 是经过培训，可以识别和预防零售食品企业中与食品处理相关的风险的人；
- 是持有有效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证书不超过五年）的人；
- 不是任何其他食品经营场所或流动餐饮企业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 是能够就安全食品处理规范对他人进行培训和监督的人。

我需要多少个食品安全监督员？

企业的每个经营场所至少需要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如果愿意的话，企业可以为同一经营场所委任多位食品安全监督员。

拥有多处经营场所的企业不得让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负责所有经营场所。这类企业至少需要为每一处经营场所提名一位不同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例如：某家连锁烤鸡店在新南威尔士州有多个经营场所。该企业需要为每个烤鸡店委任一位不同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流动餐饮业者不需要为他们前往的每处经营场所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但至少必须为流动餐饮业务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

例如：某个流动餐饮业者在同一天中为在不同地点举办的多项活动提供餐饮服务。该餐饮业者无需为每个地点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而仅需为该餐饮业务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即可。

谁可以成为食品安全监督员？

食品安全监督员由食品企业的业主提名，可以是业主本人，也可以是经理、雇员（如厨师）或外部承包人（例如，签约经营食品企业之部分食品服务者），只要他们符合上述标准即可。对于小型企业而言，业主可能是最适当的食品安全监督员人选。

食品安全监督员必须一直待在企业中吗？

否。虽然在进行食品处理时食品安全监督员最好是一直待在经营场所。但如果食品安全监督员不在现场（例如，未上班、请假或患病），企业仍须保证食品安全。食品安全监督员可以通过下列方式保证食品安全：

- 与其他员工一起分享食品安全知识；
- 展示载明重要食品安全信息的标识与张贴；
- 编制可供员工遵循以继续安全处理食品的操作守则。

工作时间较长的较大型企业可以提名数人参加培训及委任为食品安全监督员，以便倒班和休假。

我何时需要委任自己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企业必须在首次开始处理和销售食品时就委任食品安全监督员。

如果食品安全监督员离开了该怎么办？

业主必须在食品安全监督员离开或不再担任该角色后30个经营日（即加工和销售食品的日子）之内委任一位新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食品安全监督员独自负责食品企业的食品安全吗？

否。在食品企业工作的每个人都有安全处理食品的责任。

业主/所有者：

- 需要制定有效的食品安全规程；
- 需要向当地市议会通报其食品企业；
- 需要确保其企业遵守《食品标准规范》（Food Standards Code）及其他食品安全要求；
- 需要委任食品安全监督员；
- 将会如同目前一样继续负有责任，如果违反食品安全规定的话；
- 确保在经营场所随时保存一份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副本。

食品处理者：

- 必须具备与其食品处理职责相关的食品安全技能和知识（例如，厨师需要具备比侍者或厨房帮手更多的食品安全技能和知识）。

食品安全监督员：

- 由业主提名并接受业主的领导；
- 监督企业的食品处理，以确保安全处理食品；
- 需要清楚企业适用于所有员工的整个食品安全规程。

如果食品安全监督员变更了其姓名或者损毁或丢失了其证书该怎么办？

如果食品安全监督员的联系详情有所变化（例如，变更了姓名），则该食品安全监督员应首先联系当初颁发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的注册培训机构（RTO）申请补发新证书。该食品安全监督员需要向相关注册培训机构（RTO）问清楚必须递交哪些证件才能补发证书。

如果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丢失或损毁，颁发证书的注册培训机构（RTO）将予以补发。如果颁发证书的注册培训机构已经消亡或者不再得到食品安全监督员计划的认可，则食品局可以补发证书。

企业和食品安全监督员应当尽快取得补发证书，因为法律要求所有需要食品安全监督员的企业均必须在经营场所保存一份证书副本。

请注意：注册培训机构（RTO）可能会收取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补发费。具体费用由注册培训机构（RTO）而非食品局决定。

食品 安全监督员 证书



在顺利达到培训要求之后，认可注册培训机构除颁发培训证明（Statement of Attainment）之外，还将颁发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

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将载明证书持有人有资格担任食品安全监督员。

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的有效期为自颁发之日起五年。

所有企业均必须在各自的经营场所保存一份其食品安全监督员的证书副本，以备授权人员检查，这是一项法定要求。食品局鼓励企业展示其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

对违法者的处罚

如果企业不遵守该项要求，有两种违法行为会受到处罚。

对下列任何违法行为签发处罚通知，个人（如独立经营者）罚金可高达330澳元；注册公司罚金可高达660澳元。

在严重情况下，这些违法行为还可能会被提起公诉。请参阅《2003年食品法》（*Food Act 2003*），了解适用的最高处罚。

未委任食品安全监督员

在原来的食品安全监督员不再担任监督员之后30天之内，企业没有为每个经营场所（或每个流动餐饮业务）至少委任一位食品安全监督员。

未在经营场所保存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副本且在检查时不予出示

企业未在经营场所保存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副本，而且在授权人员提出检查要求时不予出示。

培训要求

食品安全监督员需要完成职业教育与培训（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VET)）系统中的能力单元培训，并持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此外，该立法还要求每五年接受一次更新培训。

食品安全监督员必须完成两个餐饮单元或一个零售业务单元的培训，详情如下。

食品企业	先前的能力单元代码	先前的能力单元名称	当前的能力单元代码	当前的能力单元名称
餐饮与零售食品服务	两个餐饮单元：			
	SITXOHS002A	遵守工作场所卫生规程	SITXFSA101	使用食品安全卫生规范
	SITXFSA001A	实施食品安全规程	SITXFSA201	参与安全食品处理规范
	或			
	一个零售业务单元：			
	SIRRFSA001A	应用零售食品安全规范	无变化	无变化

企业应当选择与其业务类型更相关的能力单元（例如，快餐连锁店可以看作是零售企业；餐馆或咖啡店可以看作是餐饮企业）。

不要求食品安全监督员接受超出上述最低能力单元范围的培训。

食品安全监督员在哪里接受培训？

只有经过食品局认可的注册培训机构（Registered Training Organisation (RTO)）提供的培训才会得到承认。

可以提供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并颁发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的注册培训机构名单刊登在食品局网站上。此外，企业还可以与市议会联系，查看离自己最近的注册培训机构的地址。

什么是注册培训机构（RTO）？

注册培训机构（Registered Training Organisation (RTO)）是经过向州与领地培训局注册，提供国家承认的培训和/或进行评估并颁发国家承认的学历资格的机构。

注册培训机构可能包括：政府部门、职业技术与继续教育（TAFE）学院、成人与社区教育提供机构、私立教育提供机构、社区组织、中小学、高等教育机构、行业机构或符合注册要求的其他机构。

如何提供培训？培训需要多长时间？

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一般可在一整天内完成（如面授培训）。然而，课程持续时间将取决于认可注册培训机构所提供的授课方式选择。可供选择的授课方式可能包括：

- 面授培训
- 在线培训
- 工作场所培训
- 函授培训
- 上述方式的组合

此外，还有可供英语为非母语者选择的授课方式。企业应与注册培训机构联系，了解其提供哪些服务，并选择最适合自己需要的培训方式。

培训费是多少？

培训课程的费用由注册培训机构自主确定。注册培训机构将颁发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证书收费不得超过30澳元。

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与一般性食品安全技能及知识培训有何不同？

所有食品处理者均必须具备与其本职工作相应的一般性食品处理技能和知识，这是《食品标准规范》所规定的一项强制性要求。

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被称作是“认证”培训，因为它与全国承认的职业教育与培训(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VET)系统的学历资格挂钩。

对于餐饮和零售食品服务业特定企业中的至少一人而言，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是一项**额外**要求。它并不取代当前对所有食品处理者的一般性食品处理者技能与知识强制性要求。

新南威尔士州食品安全监督员要求与维多利亚州及昆士兰州的现有食品安全监督员要求一致。这使得资格证书可以在三个州内得到互认。

先前的培训会得到承认吗？

食品局还可能会承认在申请日期前五年内接受并完成过这些能力单元培训的人士。这类人士可以向食品局申请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如果有资格获得证书，他们将无需重新接受培训。请浏览食品局网站，确定您是否符合证书资格要求。

因先前培训而有资格获得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者必须向食品局递交一份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申请表、其经过公证的培训证明(Statement of Attainment)副本及30澳元。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申请表可从食品局网站下载，或通过食品局帮助专线索取。

职责概要

企业的职责

为每个经营场所（或每个流动餐饮业务）至少委任一位经过培训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确保食品安全监督员取得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通过完成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或递交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申请表）。

在经营场所随时保存一份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副本。

确保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的有效性（即不超过五年）。

当地市议会的职责

在对食品企业进行常规检查时，授权人员可以要求查看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的副本。

注册培训机构的职责

取得新南威尔士州食品局（NSW Food Authority）的认可，提供食品安全监督员培训，并颁发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

遵守食品局的认可条件。

遵守该项要求的步骤

食品企业遵守新的食品安全监督员要求需要遵循的步骤

1

确定您的企业是否需要食品安全监督员；



2

选择由谁担任企业的食品安全监督员；



3

食品安全监督员完成规定的能力单元培训（通过完成培训或递交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申请表）；



4

食品安全监督员收到培训证明（Statement of Attainment）及食品安全监督员证书。在经营场所保存一份证书副本；



5

五年之后，食品安全监督员接受更新培训。



Food
Authority

如需查询更多信息，请与您当地市议会或新南威尔士州食品局（NSW Food Authority）联系：

网址：www.foodauthority.nsw.gov.au 帮助专线：1300 552 406 电邮：contact@foodauthority.nsw.gov.au